

多伦多长老们对一封公开信的回应

其公开信题目：『多伦多召会蛮横的长老们之专制被暴露』

说明：

最近有一封多伦多的弟兄—柳选人—写的信被张贴在『末后的亚当』网站(Feb. 20, 2007)上，放在以下的描述之下：

『多伦多召会压迫人的长老们对于本地圣徒之不可忍受、蛮横的行为，借着要求圣徒们对其跋扈和独裁的权力运作无条件的顺服，显示他们高压和专横的**专权自大**。』(The church in Toronto's oppressive elders' insufferable and overbearing behavior towards the local saints display their highhanded and imperious authoritarian arrogance in expecting unquestioning obedience of its domineering and dictatorial exercise of power.)

『**专权自大**』这个片语联结到：

『**多伦多召会蛮横的长老们之专制被暴露**』(Tyranny of Church in Toronto Overbearing Elders Exposed) 2007-02-20

从[这里](#)阅读一位本地弟兄对一个正常召会生活的爱与期待

『**多伦多召会蛮横的长老们之专制被暴露**』这个题目也在『交通』(Fellowship)这个标题以下重复。柳选人弟兄的信从这两个地方都能取得。本文将其文章摆在下面，而将多伦多长老们的回应分段摆在其后。为了清楚起见，**多伦多长老们的回应以红字表示**。

----- 信件开始-----

2007年2月19日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

我从1973年开始，就在多伦多过召会生活，我也宝贝在主恢复里的这些年日。

长老们的回应：亲爱的柳选人弟兄，

很不幸你没有把你所关切的带到召会的长老们那里，而选择了直接写信给多伦多的『弟兄姊妹们』。对于一位有像你这样经历的弟兄，『从1973年开始，就在多伦多过召会生活』，我们会期待他该知道召会生活里交通的价值。然而，你没有把你所关切的直接带到你所指控作恶的长老们面前，而选择在网路上、和其他的公开场所直接向多伦多的圣徒们表达。弟兄，为什么你没有应用马太十八章的圣经原则，那里主告诉我们要先将我们的控诉向那些得罪我们的人讲说？你没有这样作。你没有应用这些基本的、合乎圣经的原则。

不只如此，你的信件在网路上所放置的『**多伦多召会蛮横的长老们之专制被暴露**』这个标题，给人一个你赞同这些严厉指控的印象。这个标题已经指控多伦多的长老们『蛮横』和实行『专制』。当人要读你的信件必须经过一连串的指控。还有标题指控多伦多长老们是『压迫人的』、『不可忍受的』。长老们被指责『高压和专横的

专权自大』，以及『跋扈和独裁的权力运作』。读者在开始读你的信件之前，需要经过这些对多伦多长老们严厉且未经证实的指控。

弟兄，你是否赞同这些对多伦多长老们的指控？如果你同意，（我们能否问）为什么你没有遵守圣经的教训将你的指控带到使徒面前（提前五19）？你没有应用基本的圣经原则使我们质疑—在你这么多年在这里的召会生活中，你没有学到你该学的？你被描述为一位『本地的弟兄』有『对一个正常召会生活的爱与期待』。但是，（我们能否问）当你违反基本的属灵操练时，如何能期待有一个『正常的召会生活』？弟兄，你的『爱与期待』需要与实行真理相配—『在真理中行事为人』（约翰贰书4节）。

然而，非常痛心的是，在过去的一年半里（早在隔离朱韬枢，以及弟兄们来此向我们传轮祷告和牧养的负担之前），一些带头的弟兄们，即已开始对多伦多本地的圣徒、其他的地方召会、和全地尽职的弟兄们，显出一种不同的态度。

长老们的回应：

我们并没有『一种不同的态度』（如同你所宣称的）。我们也不知道在那里显出这样一种不同的态度。请领会这是你对其他人态度的主观评价。我们能否问—这（所宣称的）『不同的态度』是怎么显出的？是否是一些多伦多的圣徒、其他的召会、和一些相调同工们先显出一种不同的态度呢？

我从来没有看过，需要用『为何提前召开常务会议？』一文中，那种苦毒、敌视的态度，来宣布召会的常务会议。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你似乎又一次主观的从他人的文件里，说他们有『苦毒、敌视』这样的动机或感觉。你所描述的这样的动机或感觉并不存在。请试着将你的主观性放在一边，客观的来考虑考虑。『为什么要提早举行常务会议？』一文是要告之圣徒们这个时候举行常务会议的原因，以及在这年度常务会议所作的决定可能的影响。

而77位本地的圣徒，只为着向长老们表达对召会方向的关心，就被该篇文章所定罪，也难以令人置信。

长老们的回应：

你提到在十一月有一封七十七位圣徒署名的信，是长老们在多伦多复议委员会决定之后收到的。你也知道，在多伦多成立的复议委员会，就是要考量在英属哥伦比亚省惠斯勒(Oct. 2006)所发布的『警告文件』，也作了一个决定，以及如何在这里应用。所有的投票会员都给予机会可以口头上及书面上表达他们的看法。你在其中也有就着这个话题表达意见。

经过仔细并祷告中的考量，复议委员会发表了『[决定与建议](#)』。当时长老们劝勉圣徒们要『忘记背后』，接受委员会的决定，竭力在和谐中往前。这七十七位圣徒的信与长老们的劝勉直接抵触，要求重新探讨这些话题。长老们认为这七十七位圣徒的行为违反整个召会的最佳利益。弟兄，我们希望你能以整个召会的角度来看这件事，而不是仅仅为着少数『特殊利益团体』的益处着想。

多伦多长老们对七十七位圣徒们回应，说明该决定是定案了。然而这七十七位的信件随后被张贴在网路上（在『末后的亚当』网站），使局面继续不稳定且更恶化。

不但如此，我们必须论及这七十七位，就是你所描述为『本地圣徒』的。事实上，有些名字在上面的人并不住在多伦多，也已经有相当的时间没有在这里过召会生活。柳弟兄，（说实话，我们必须指出）这七十七位中包括你家庭成员中的几位。还有一些其他在上面的名字，当我们和他们联络时，他们说他们对该信的内容所知极其有限、或是完全不知道。不只如此，有些从韩国短暂来多伦多的访客（之后就离开的）也提名在上面。弟兄，按照这些事实，这七十七位的信该有多少可信度？我们能请你再考虑—有多少是真正的『本地圣徒』？

某些长老们为着自居权柄，而不择手段的行为，令人羞耻。

长老们的回应：

柳弟兄，请告诉我们你根据什么断言长老们『自居权柄』？你是根据什么标准判断这是他们『自居权柄』？也许你忘记长老们是圣灵所设立来牧养『群羊』（徒二十三28）。不但如此，圣经要求信徒『要信从那些带领你们的，且要服从；...』（来十三17）根据圣经，地方召会的长老们确实有一些神所给予的权柄。若我们有这些认知，就知道你这样武断的宣称长老们是『自居权柄』是不智慧的。

一些长老们要求，『外来人士』必须先获得许可，才能与召会里的人，即使是他们的亲人交谈。基督的身体什么时候开始有『外来人士』？

长老们的回应：

据我们所知（经查对以后），没有任何一位长老告之任何一位来访者说，他们『必须先获得许可，才能与召会里的人，即使是他们的亲人交谈。』我们不知道有这样的事情。我们只能假设，要不是真诚的误解、就是缜密的歪曲，才能产生这种说法。若是你认为这件事该再多调查，请指出这样的事发生的实例。

相关于基督的身体，没有真实的信徒是『外来人士』。然而，我们是处理地方召会实际的事务，不只是奥秘的身体。就实际的地方召会生活而论，的确有『外来人士』。使徒保罗劝勉以弗所的长老们要牧养召会。他特别警告说，『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徒二十三29）经文提到他们能『进入』的事实，含示他们是长老们所该防范的『外来人士』。作为多伦多召会的长老们，我们确知我们有责任要保守主在这里的权益。

长老们什么时候开始有这么大的权柄？多年来，除了朱韬枢和他身边的人之外，多伦多召会没有邀请过其他同工来尽职。

长老们的回应：

你宣称，『多年来...多伦多召会没有邀请过其他同工来尽职』，说出你不清楚这里召会的事务。事实上，在已过超过十年，几乎每年多伦多的长老们都邀请某些『相调同工们』来访问多伦多，在我们的特会中尽职。当一位『相调同工』无法应邀时，常常会邀请另一位『相调同工』。历史的记录说出召会屡次的邀请一再的被『相调同工们』自己拒绝。不是我们不邀请，而是他们拒绝我们一再的邀请。这就是为什么，最近『相调同工们』频繁的到大多伦多地区访问，与他们先前的缺席成为显明的对

比。当你这样说，『多年来...多伦多召会没有邀请过其他同工来尽职...』时，似乎你是被误导了。我们的历史说出不同的事实。〔与这历史〕相反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

现在，当一些同工受邻近召会带领弟兄们的邀请，来此对圣徒们的祷告和牧养进行成全时，有些多伦多长老竟然以恐吓这些参加训练课程的圣徒，作为其反应。

长老们的回应：

先前当多伦多长老们邀请某些『相调同工们』来访问多伦多时，他们拒绝了。现在，在没有任何与多伦多长老职分的交通，这些弟兄们在邻近的城市 (Brampton & Richmond Hill) 举行训练。柳弟兄，也许你不知道，特别是我们与『列治文山召会』 (Church in Richmond Hill) 之间还有未解决的论点，那是王学章弟兄曾经强调的。王弟兄甚至曾劝说Steve Pritchard弟兄陪他到安那翰与『相调同工们』交通到这件事。没有达成任何决议。既然多伦多和Brampton和Richmond Hill的召会未解决的论点还继续存在，而且来访的弟兄们也没有事先有交通，多伦多长老们认为劝阻圣徒们参加这些在大多伦多的活动是谨慎的。柳弟兄，(请让我们提醒你)你并没有参与关于这些交通，也没有完整的资讯。因此我们谦逊的建议，你预先对这些事下判断是不智慧的。我们能向你确认，长老们渴望能照着神来牧养多伦多的群羊。(彼前五1-2)

这些长老们声称，为了避免召会受到外界的『遥控』，这个委任(译者按：『末后的亚当』网站译文译为「命令」)是必须的。然而除了这些长老们外，是谁在控制多伦多的召会？是谁在企图控制召会成员的认定权？是谁要求别人听从他们的指令？是谁在一会所架设摄影机，监视聚会中的说话？是谁检查家聚会的车牌号码，擅自闯入家聚会之中？

长老们的回应：

你的陈述也许说出你不了解召会和『职事』之间正确的界限，也不了解她与其他职事、众召会和身体上其他肢体的关系。你似乎不清楚这两个范围—职事和召会。你所谓的(长老们的)『控制』，事实上也许是合适的监督地方行政。多伦多的长老们实行这样的监督(『控制』)是合适的。然而，无论人多么欣赏几位或几群非本地的人，这些人要『遥控』该地方召会，却是不合适的。近年来，(我们所称的)『遥控』是由一些在『这职事』里的人用命令和官方文告(虽然他们并不承认)的方式进行。最近的例子包括『一个出版』的政策(June 2005)和关于隔离的『警告文件』(Oct. 2006)。在这些事例中，似乎不『排好队』的长老和召会就成为靶子、被攻击、被指责、被困扰等等。似乎有系统化的运动来强加这『命令』于地方召会中，与各召会自己在这些论点上的立场对立。我们能否问你—这些是否加总为所意图的『遥控』？

(相反的)这里地方上的长老们并没有要求人必须遵守他们的命令。他们没有隔离那些表达不同看法的。也许你应该重新考虑关于谁在实行『控制』、以及该实行是否合适并合乎圣经的问题。

一位长老告诉一位来访的客人，David Wang(王学章)和Ron MacVicar已经不在真正的长老职分里。是谁用计谋去除了Ron的董事会秘书一职？是谁正设法除去王弟兄的董事身分？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你问说，『是谁用计谋除去了Ron的...职(位)？是谁正设法除去王弟兄的董事身分？』你在文中使用『除去』这个字，似乎要归罪于一些恶意的意图。Ron MacVicar弟兄并非被人用计谋『除去』秘书一职，如同你宣称的。董事会的秘书是由法人组织的董事们选出。该职位并不属于Ron MacVicar弟兄（也不属于任何其他人）的权利。那不是他个人的所有物。那只是一种像执事一样的功用，协助董事们能有效的运作召会法人组织。董事们可以任命任何一位他们觉得最能胜任这个任务的，董事会有权力为着法人组织的最佳利益替换人员。那并不是一种尊贵的职位，如同你的陈述想要假定的。再一次的，你似乎主观的为一些行为找动机。关于你归罪于他人的动机的假设是没有事实根据的。

还有，你提问，『是谁正设法除去王弟兄的董事身分？』显示一个严重的误解。没有人正设法『除去王弟兄的董事身分』。我们近年的历史里，董事身分是每年在常务会议里就任。董事职务并不是属于王学章弟兄（也不属于任何其他弟兄）的权利。董事身分不是王弟兄（也不是任何其他董事）个人的所有物。一个长老作董事几年后，由另一位长老接续该责任是完全正常的。我们为王学章弟兄多年作为董事服事满了感谢。每次常务会议中，当董事会的选举举行时，董事会可以说是『腾空』了，然后现任的董事再被选上、或是由新的董事接替。在要来的常务会议中，如果投票会员选择如此作，他们有权力提名王学章弟兄作为董事。王弟兄愿意的话，他也有权力接受提名以被选举。因此你断言有人『正设法除去王弟兄的董事身分』，似乎隐含一些恶意的意图。

或者更直接了当的说—在圣经和倪弟兄、李弟兄的信息里，那里可以找到称义这些『以巩固其他长老控制权为目的』之举的根据呢？

长老们的回应：

亲爱的弟兄，当你宣称，他们要『巩固其他长老控制权为目的』时，你似乎再一次被你主观对别人动机的感觉影响了。弟兄，根据什么你可以如此确定你对长老们动机之主观评估的正当性？请记得只有神真知道我们的心，我们也被劝诫不要彼此审断。不只如此，我们提醒你，你对整个局面并不清楚。在没有完整的资讯之下，你所说的『巩固...控制...』事实上可能是为着会员最佳的利益对召会的保护和借着召会实行神的旨意。

在召会生活里，我们总是受教导，权柄是复活生命的显出。召会中的权柄不是长老自取的，顺服也不是要求而得的。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关于权柄（许多其他的真理也是这样），不只有一个观点。是的，权柄是『复活生命的显出。』但是那是唯一的观点吗？你是不是要说没有权力是联于地位的？圣经告诉我们要服从主人、掌权的和政府（即使是那些不义的，彼前二18）。他们的权柄与『复活生命的显出』毫无关系。弟兄，请你重新考虑，也许你的陈述说你还有许多要学的（和我们一样）。有这种认知，也许我们就不会这么武断的宣称。譬如说，在一个家庭里，父亲有地位、也有生命（和爱），作为他的『权柄』的根基。在正常的情况底下，主要是生命（和爱）的彰显。但是，在不正常的情形里，父亲也许需要站在他父亲的『地位』上。这是权柄的『另外一面。』

控制召会的人说，他们必须修改组织章程，因为这些规章已有十四年之久。这是不实的。组织章程才在2002年修订过。这些弟兄们为了达到目的，似乎不惜牺牲所有圣经的原则。在他们新订的会员条件里，以参与召会的服事和财物的奉献，来决定一个人是不是召会的一员。暗中的服事和隐密的给与，到哪里去了呢？许多圣徒，尤其是像我这种年长的圣徒，能服事的实在有限。难道我们在祷告和牧养上的服事不算数么？那些想要匿名奉献的人，必须在奉献上，接受召会的监督，才能被视为召会的一员。这么做对么？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似乎你的为难（至少部分是）在于对于多伦多召会这个属灵实体和法人组织这个法律上运作实体的困惑。在召会生活中的服事和财物上的给与（联于你所提到的）一点不受组织章程（**bylaws**, 译者按：召会文件的译名为附则法律）、或是会员资格申请程序改变的影响。圣徒们在召会中服事和财物给与的参与没有理由因着法人组织章程受影响。

然而，就着在法人组织作为法律上运作实体中参与的这一面来说，我们需要采取可度量、可验证的标准。当圣徒对召会的奉献要用于个人所得税减免时，也能应用同样的原则。如果一个圣徒渴望借着将财物奉献给召会而奉献给主，不管是借着不具名的现金奉献，或是可验证的支票奉献（或是将现金奉献摆署名的信封里），都是同样有效的。然而，若是一个圣徒想要用于自己对政府缴税时的优惠，就需要可验证的奉献。这个选择是圣徒个人自己决定的。我们尊重他们的决定。然而，董事们却不能违反税法，凭自己的想法而将不能验证的奉献发给为着报税的奉献收据（**tax receipts**）。多伦多人的召会法人组织的管理是相类似情况的应用。若是一位圣徒想要成为法人组织的投票会员，董事们盼望能证实他们满足对召会财物上支持的标准。对于采取客观的、可验证的标准来认定新的会员，这个步骤应被认为是公平、无偏见的、和公正的。我们盼望这样的解释能平息你在这个点上的挂虑。

我信多伦多召会网站上的话是真的：『召会正在遭受攻击』。不过不是遭受水流职事站的攻击。

长老们的回应：

你说，『召会不是遭受水流职事站的攻击。』然而，你能真诚的、合理的否认水流职事站和『相调同工们』正在攻击召会吗？张贴在水流职事站支持的网站『可信赖的话』、由不具名的作者撰写的一系列文章『真理改变了，或是大多伦多的长老们改变了？』如何呢？柳弟兄，也许你还没有仔细的读那些文章。我们相信一个客观的读者会总结（如同我们一样）说，这些在网路上的文章构成了对召会的『攻击』，特别是针对多伦多长老职分的。

那个职事的工作蒙主祝福，在过去的九年里，结实累累。这攻击也不是来自同工们。不！这攻击乃是出自仇敌，仇敌盼望在圣徒中间种下不和。同工们乃是在基督里当受尊敬的弟兄们，他们以自己的性命服事主。

控制召会的长老们说，同工们和其他的人，正在铲除异己。他们说，一旦同工们得势，多伦多召会里许多人，连同他们的家人，就会被『扫地出门』。这话是谁说的？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也许你应该问，『这样的事曾经发生过吗？』答案是『肯定的，曾经发生过！』我们知道最近在其他地方召会中发生的事，成为在多伦多可能发生的潜在先例。我们不是轻率的作这些陈述。

他们能不能指出，有哪一处召会因着接受朱韬枢的职事，而被拒绝交通？他们能不能指出，除了那些攻击同工们和其他召会，并在主恢复里制造分裂的人之外，有哪一个弟兄或姊妹被隔离？即便是那些被隔离的人，也没有被革除。

长老们的回应：

亲爱的弟兄，你问说，『我们能不能指出一个弟兄...？』我们很遗憾的告诉你，我们的确可以『指出...除了那些〔在惠斯勒提名的〕弟兄，有一个弟兄被隔离。』芝加哥的 **David Canfield** 弟兄被芝加哥召会隔离（不能参加召会聚会，包括擘饼聚会）。在远东和在西方，我们还可以指出其他的人。有许多事例指出在不同的召会有弟兄被阻止不能服事—例如：西雅图召会、表而威召会（华盛顿州）—因为他们拒绝同意水流职事站的「一个出版」政策。弟兄，你向我们质疑要我们『指出名字』，似乎说出你对整个局面的认识很有限，而且是因着你没有接受到完全的资讯。

按照召会现有的组织章程，董事或长老无权将会众的家赶出召会。然而新订的章程却赋予他们这项权利。请务必留意！

长老们的回应：

与你所宣称相反的，是现在的组织章程给予法人组织的董事这权力，作为董事权力里一个正常而附带的一面，来决定法人组织产业的使用—包括会所和召会拥有的房舍。如此董事们有相当的权力『将家赶出』会所（如：二会所，『校园之家』）和其他召会拥有的产业。新的组织章程并不给予任何原先不存在的『将家赶出』的权力。弟兄，你对现在和所提议的组织章程的认识是错误的。你的宣称是不正确的。

很遗憾的，真正要铲除异己的人，乃是多伦多那些控制召会的长老们。他们以与他们合一，作为召会的立场。这么作是否合乎真理呢？新的组织章程一旦通过，任何人只要有不同的感觉，或是想要接受全地众召会所享受的职事，就会面临惩治。我们岂不成为某一个工人，或是某一群工人的召会么？我从来没有听过任何一处地方召会有这样的规定。新组织章程甚至让这些长老们有权利选择使徒。除了朱韬枢之外，这些控制召会的长老们，还会承认谁作我们的使徒呢？『全是你们的』到哪去了呢？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你的最后一段包括许多没有事实根据的指控，错误的断言和不正确的暗示，再次显示（可能）你对于召会这个属灵实体和法人组织这个法律上运作实体的困惑。我们无法在这短信里回应所有的指控。例如说，宣称在新的组织章程下『任何人只要有不同的感觉，或是想要接受...这职事，就会面临惩治』是错误的。多伦多的圣徒一直有自由追求任何他们觉得有益处的职事材料。长老们并没有规定个人或家庭属灵上的实行。然而，我们反对在召会中一个『特殊利益团体』，要将他们特定的看法强加于其他圣徒并普遍的强加于召会。

长老应当服事圣徒。他们不应该保护自己或自己的权柄。他们不该排挤或铲除其他同作长老的人。过去的一年半里，一些多伦多的长老们一再滥用自己的职权。他们已经证明自己不是忠信的管家，对所交付给他们的权柄并不忠信。我们若是让他们寻求权力得逞，我们将失去所有的可信度。

亲爱的圣徒们，我爱主的恢复，我爱基督的身体，我也爱在大多伦多的召会。我不是轻率的写这封信。若是我们让这些控制召会的长老，得到他们所要的权柄，此地召会的前途，实在堪忧。

在基督里，

Soan-Lin Liu 柳选人

长老们的回应：

弟兄，再一次的，如果你是『深深忧虑召会的前途』，主所定的路、圣经的路是把你所关切的带到召会的长老职分那里。我们很遗憾你没有这样作。借着采取其他的作法，在你所宣称的『深深忧虑』上，你冒了破坏召会的危险。我们仍然邀请你，将你的关切带给我们这里。

-----信件结束-----